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奇智造”、“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对瑞奇智造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997 号”文《关于同意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瑞奇智造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928.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 7.9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32,190,400.00 元，根据公司与保荐机构签订的承销协议，扣除应支付保荐机构的承销费用人民币 13,142,852.83 元（不含增值税），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实际收到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入募集资金人民币 219,047,547.17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到账，并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2)第 12228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32,190,400.00
减：发行费用	13,142,852.83

二、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219,047,547.17
加：2022 年度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	4,633.72
减：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8,000,128.00
三、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11,052,052.89
加：本期募集资金产生的存款利息	1,200,695.20
本期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711,979.71
减：本期募集资金使用	165,669,926.95
其中：募集资金账户募投资项目支出	85,183,418.22
置换前期支付募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	50,725,100.61
支付发行费用	2,669,811.33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27,090,800.00
银行手续费	796.79
四、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7,294,800.85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规定，瑞奇智造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开源证券、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大道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之后一直仅用于募集资金用途，未作其他用途。自《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审议通过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签署以来，公司一直严格遵守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要求向保荐机构提供专户资金使用的相关资料。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开户行名称	账号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元）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	1001300001078219	8,735.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	637781033	54,744.33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	1000070006731436	765,243.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431110100100338454	133,702.09
合计	-	962,424.53

注：上述银行账户存储余额与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相差 46,332,376.32 元，系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而尚未到期的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元、7 天通知存款产品及其利息 16,332,376.32 元。

因建筑工程合同纠纷，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购买的七天通知存款于 2023 年 9 月被四川古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向眉山市彭山区人民法院申请冻结金额 2,316,410 元。2024 年 4 月 1 日，四川省眉山市彭山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23）川 1403 民初 2859 号之三），裁定解除上述冻结存款，裁定书送达后立即执行。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上述冻结存款已解除冻结。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1、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瑞奇智造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确定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拟使用自有资金 (万元)
----	------	--------------	-----------------	-----------------

1	专用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1,658.91	18,658.91	3,000.00
---	--------------	-----------	-----------	----------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瑞奇智造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为 50,725,100.61 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8,083,591.18 元，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2,641,509.43 元（不含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三)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瑞奇智造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并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14 天封闭式产品	27,000,000.00	2023 年 2 月 24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保本型	2.48%
兴业银行成都	结构性	34 天封	15,000,000.00	2023 年 2	2023 年	保本	2.74%

新华大道支行	存款	封闭式产品		月 24 日	3 月 30 日	型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16 天封闭式产品	27,000,000.00	2023 年 3 月 13 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保本型	2.43%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33 天封闭式产品	42,000,000.00	2023 年 4 月 6 日	2023 年 5 月 9 日	保本型	2.75%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33 天封闭式产品	42,000,000.00	2023 年 5 月 11 日	2023 年 6 月 13 日	保本型	2.73%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34 天封闭式产品	42,000,000.00	2023 年 6 月 15 日	2023 年 7 月 19 日	保本型	2.62%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31 天封闭式产品	42,000,000.00	2023 年 7 月 21 日	2023 年 8 月 21 日	保本型	2.47%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34 天封闭式产品	42,000,000.00	2023 年 8 月 22 日	2023 年 9 月 25 日	保本型	2.51%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30 天封闭式产品	30,000,000.00	2023 年 9 月 27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保本型	2.53%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32 天封闭式产品	30,000,000.00	2023 年 11 月 2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保本型	2.28%
兴业银行成都新华大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33 天封闭式产品	3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 月 8 日	保本型	2.63%
合计			369,000,000.00	-	-	-	-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 21,367.99 万元，超募资金为 2,709.08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7,090,8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使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27,090,800.00 元，公司超募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不存在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瑞奇智造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瑞奇智造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报告意见认为：瑞奇智造编制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瑞奇智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瑞奇智造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不

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军军


夏卡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1,367.99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035.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835.7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入进 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专用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8,658.91	13,326.70	14,126.70	75.71%	2024-10-31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2,709.08	2,709.08	2,709.0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1,367.99	16,035.78	16,835.78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共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本报告期末，募投项目“专用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按计划实施，尚未完成。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为 50,725,100.61 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8,083,591.18 元，支付发行费用金额 2,641,509.43 元（不含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经置换完毕。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6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包括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本金安全的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369,000,0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未到期余额为 30,000,000.00 元，报告期累计实现收益 711,979.71 元。				
超募资金投向				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7,090,800.0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6月30日,公司已经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27,090,800.00元,公司超募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无